

兩項新專案貸款 協助改善農家財務狀況

加入 WTO 後，我國農業面臨更大競爭與衝擊，為減輕農（漁）民貸款償還的負擔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9 月 20 日推出「改善財務貸款」及「農家綜合貸款」兩種專案貸款，改善農家財務狀況。

「改善財務貸款」適用對象為 1. 農會正會員（含同戶家屬）且為農保被保險人滿兩年以上；2. 漁會甲類會員且入會滿兩年以上；3. 領有畜牧場登記證之農民；4. 既有貸款原用途為農（漁）業產銷或生活必需資金；5. 既有貸款初借日期在 92 年底以前，到期日在 94 年以後者；6. 既有貸款年利率在年息 7% 以上；7. 目前實際從事農（漁）業；8. 同意本貸款資金全部用於償還既有貸款本息者。本項貸款用途限為全數償還原有貸款本息，貸款利率為年息 3.5%，貸款額度每戶最高 150 萬元，貸款期限為借款人原有貸款剩餘年限 2 倍為限，最長 15 年，以每

六個月攤還本息一次為原則。農民可由此「借新還舊」的方式減輕其財務負擔。

「農家綜合貸款」以協助農（漁）民籌措家計、消費及教育等所需小額資金，改善農（漁）民生活為目的。本貸款對象：1. 農保被保險人且加保滿一年以上；2. 漁會甲類會員且入會滿一年以上者。貸款利率為年息 2%，貸款額度每戶最高 20 萬元，貸款期限最長 3 年，以每六個月攤還本息一次為原則。

農委會強調，這兩項貸款至少可使 5 萬 8 千戶農（漁）民受惠，每年減輕農（漁）民貸款負擔約 7.7 億元，請符合條件且有意願貸款的農（漁）民洽詢當地農（漁）會信用部或承受農（漁）會信用部之銀行當地分行。